



人权理事会  
第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3

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  
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特别报告员  
纳贾特·马拉·姆吉德女士提交的报告

内容提要

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特别报告员纳贾特·马拉·姆吉德女士根据理事会第 13/20 号决议向人权理事会第十六届会议提交第二次报告。

本报告报道特别报告员自 2009 年 9 月提交上次报告以来所从事的活动。

##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背景.....	1-4	3
二. 活动.....	5-17	3
A. 国别访问.....	5-6	3
B. 会议、研讨会、磋商和特别程序协调委员会.....	7-16	3
C. 来文.....	17	5

## 一. 背景

1. 人权理事会第 7/13 号决议根据其年度工作计划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报告其任务的执行情况。理事会第 13/20 号决议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第十六届会议汇报。本报告是根据这项要求提出的，报道了特别报告员 2009 年 9 月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上次报告(A/HRC/12/23)以来所从事的活动，该报告的重点是互联网的儿童色情制品的问题。
2. 此外，人权理事会第 13/20 号决议请特别报告员与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交一份联合报告，报告有效和体恤儿童的咨询、投诉和报告机制，让儿童可以安全地报告暴力事件，包括性暴力和性剥削案件。联合报告已编为 A/HRC/16/56 号文件印发。
3. 特别报告员因此决定集中精力编写联合报告，除其他外，这就意味着不但应与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磋商，而且还得与其他有关攸关方磋商。
4. 本报告对联合报告进行补充，主要报道一年来所从事的活动，尤其是国别访问、会议、研讨会和磋商。

## 二. 活动

### A. 国别访问

5. 自从 2009 年 9 月向人权理事会提出上次报告(A/HRC/12/23)以来，特别报告员访问了下列国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2009 年 10 月 12 日至 18 日)、塞内加尔(2009 年 10 月 21 日至 30 日)、萨尔瓦多(2010 年 8 月 23 日至 31 日)和美利坚合众国(2010 年 10 月 12 日至 27 日)。这些访问均编成报告，作为本报告的增编(A/HRC/16/57/Add.2 至 5)。
6. 从提交上次报告以来，埃及和毛里求斯已同意特别报告员提出的正式访问要求。他也获邀对利比亚进行正式访问。特别报告员要求访问下列国家但尚未收到答复：加拿大、冈比亚、印度、尼泊尔、尼加拉瓜和尼日利亚。

### B. 会议、研讨会、磋商和特别程序协调委员会

7. 从 2009 年 9 月以来，特别报告员应邀参加了各种会议、研讨会和工作会议。她在发言中，一再提到《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的原则和规定。特别报告员论述了这些现象根源的相互联系的多重因素，并呼吁采取多方面综合一致办法，打击和防范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她还强调有必要开展区域和国际合作以及交流良好做法。

## 会议和研讨会

8. 2009 年 9 月，特别报告员参加了一次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少女问题国际会议，该会议是由意大利在罗马举办的，当时意大利担任 8 国集团轮值主席；以及由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在维也纳召开的一次关于特别程序在防范当代奴役方面的作用的会议。

9. 2009 年 11 月，在《儿童权利公约》生效二十周年之际，在德国德累斯顿举行了一次会议，特别报告员出席了该会议。2009 年 12 月，她应邀在儿童权利公约关于提供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上发言，她呼吁制定一项任择议定书，以加强对儿童的保护。

10. 特别报告员也在由教科文组织于 2010 年 3 月在巴黎举行的以街头儿童为主题的会议上发言。2010 年 4 月，特别报告员参加了一次由弗赖堡大学伦理与人权跨学科学院在弗赖堡举行的关于“儿童证人和专题。儿童文化权利”会议。她还以发言者身份参加由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 9 月底在日内瓦举办的关于有效和体恤儿童的咨询、投诉和报告机制磋商会议。2010 年 10 月，特别报告员主持一次由全球儿童运动、Generalitat de Catalunya 和拯救儿童联盟举办的关于“儿童流动性”问题的会议。2010 年 11 月，她出席了由儿童之声在巴黎举办的一次会议，题为“法国批准《儿童权利公约》20 年之后：成绩如何？”

## 促进普遍批准《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运动

11. 2010 年在纽约发起一次促进普遍批准《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运动。特别报告员与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人权理事会、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儿童基金会合作发起了这次运动。特别报告员还借此机会会晤了教科文组织代表和在保护儿童领域积极活动的民间社会代表。

12. 特别报告员在布鲁塞尔欧洲议会作证时，呼吁普遍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该次会议专门讨论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关于打击虐待儿童和对儿童的性剥削及儿童色情制品准则草案。

## 磋商

13. 为了寻找打击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的各种良好做法，特别报告员在报告所涉期间不但在伦敦，而且也在蒙特利尔(加拿大)进行了磋商。她打算明年继续进行这类磋商。

## 伦敦

14. 特别报告员在编写最近关于互联网上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报告时，发现联合王国有些良好做法。因此，她想会晤伦敦打击互联网上剥削儿童的主要行为

者，以防范这一现象。为此，2009年12月，特别报告员在英国首都会晤了英国政府代表以及专门从事打击互联网上剥削儿童行为的公共机构代表。交流重点是良好做法以及打击互联网上剥削儿童所遭遇到的挑战。

#### 加拿大蒙特利尔

15. 2010年2月，特别报告员在蒙特利尔会晤了许多积极参与解决儿童性剥削问题的行为者。具体而言，她会晤了省青少年保护部门的警员，也会晤了民间社会代表以及照顾易受性剥削儿童方案负责人。交流重点是良好做法以及打击对儿童的性剥削所遭遇到的挑战。

#### 特别程序年度会议和特别程序协调委员会

16. 2010年6月，特别程序在日内瓦举行年度会议期间，特别报告员被任命为特别程序协调委员会主席，任期一年。因此，在报告所涉期间，特别报告员举行了许多磋商，并参加了几次会议。

### C. 来文

17. 发送的信件和收到的答复摘要载于本报告增编 1(A/HRC/16/57/Add.1)。